臺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第 6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正。

地點：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 380 號(台塑企業內湖大樓 A5 棟)13 樓 1301 室。

出席董事：洪福源、王文淵、王瑞華、陳瑞隆、黃輝珍、簡太郎、歐嘉瑞、呂文進、李青芬、簡維庚(以上親自出席)、王文潮(視訊出席)等 11 人。

請假董事：王文祥。

列席主管：吳亨千(代理資深副總經理)、陳志銘(副總經理)、劉佳儒（公司治理暨財務主管)、黃正忠(內部稽核主管)、鄭文彥(會計主管)、溫程雄(資深經理)。

主席：洪福源　　紀錄：劉佳儒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一，第 10 至 13 頁)。

114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

二、本公司 114 年 10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 114 年 10 月內部稽核人員依 114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包括採購及付款、薪工、融資、投資及其他等交易循環共計 11 項。

2. 除針對檢查所發現之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作成稽核報告外，並列案追蹤跟催，以確定相關單位及時採取適當改善措施，另於稽核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茲將各項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彙整（詳如附件二，第 14 至 16 頁)，謹報請備查。

本案洽悉。

三、本公司 114 年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報告。

經評估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定，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監督作業，已執行內控制度修訂、稽核高風險作業、利益迴避、依檢舉辦法處理檢舉

案件、辦理誠信經營教育訓練等事項，相關誠信經營評估項目及辦理情形（詳如附件三，第 17 至 20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四、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執行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評估結果（詳如附件四，第 21 至 32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五、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永續揭露準則報告。

依本公司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114 年度第 3 季已執行第二階段辨認公司永續重大財務資訊所需蒐集之資料等事項（詳如附件五，第 33 至 34 頁），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六、本公司發行 114 年度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報告。

1. 本公司為募集長期資金償還債務，前經 113 年 12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總額度新台幣 120 億元內，發行 114 年度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本公司配合資金需求，已於 114 年 7 月 2 日及 114 年 10 月 16 日分期發行，共計新台幣 120 億元。
2. 第一期發行金額新台幣 51 億元，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08%，發行期限 5 年，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4、5 年底各還本 2 分之 1。第二期發行金額新台幣 69 億元，依發行條件之不同分為甲、乙兩券，其中甲券發行金額新台幣 44 億元，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1.9%，發行期限 5 年，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4、5 年底各還本 2 分之 1；乙券發行金額新台幣 25 億元，票面利率為固定年利率 2.03%，發行期限 10 年，每年單利計付息乙次，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9、10 年底各還本 2 分之 1，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七、本公司113年度溫室氣體查證結果報告。

1. 本公司業經委任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SI)及台灣檢驗科技公司(SGS)，依據 ISO14064-3：2006 系列查驗 113 年度溫室氣體二氧化碳等排放量，查證結果如下：

(1)盤查邊界

依工廠登記證劃分為龍德廠、彰化廠、麥寮廠、海豐廠及新港廠等。

(2)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一)：491 萬 3,084.83 公噸。

(3)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280 萬 6,408.74 公噸。

(4)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三)：1,151 萬 8,904.64 公噸。

(5)合計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 1,923 萬 8,398.21 公噸。

2. 盤查結果已依規定於行政院環境部氣候變遷署「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完成申報，謹報請　備查。

本案洽悉。

乙、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為擬訂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請　公決案。

說明：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擬訂本公司115年度稽核計畫（詳如附件六，第35至39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為擬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請　公決案。

（永續發展委員會提）

說明：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9 月 2 日臺證治理字第 1140016118 號公告參考範例，擬配合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第 15 條及第 21 條，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七，第 40 至 41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擬處分表列所屬彰化廠區土地，請　公決案。

（審計委員會提）

範圍	土地坐落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彰化廠宿舍生活區	彰化縣彰化市牛稠子段中庄子小段64~1地號等43筆土地	86,158.2
彰化廠耐隆區	彰化縣彰化市牛稠子段山腳小段28地號等72筆土地	122,682.2
彰化廠住宅區土地（耐隆區內）	彰化縣彰化市牛稠子段山腳小段284地號等6筆土地	6,866.0

說明：一、為活化資產、帶動彰化廠鄰近區域發展並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經評估，擬委託三間不動產估價師鑑價機構進行專案鑑價，並採公開招標或其他招商方式處分不動產，以提升資產使用效率。

二、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請　公決案。

說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週轉資金暨償還既有負債，擬向以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擔任額度管理銀行及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任擔保品管理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團，申請授信總額度不超過新台幣400億元整之5年期永續連結聯合授信案（詳如附件八，第42頁）。本公司得於授信期間屆滿6個月前，以書面申請展延授信期間2年，展延後之授信期間最長為7年。

二、為依聯合授信合約所負之債務，本公司擬提供位於彰化廠區之部分土地及坐落於其上之建物作為擔保品，並讓予相關保險權益。

三、本案聯合授信合約、擔保文件、本票、本票授權書及相關文件，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或蓋用經濟部登記之公司及董事長印鑑為之。

四、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擬向金融機構洽訂授信額度如下表，請　公決案。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新台幣 5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新台幣 65 億元整	中期放款額度-活期
	美金 4,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合作金庫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新台幣 27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3,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第一銀行民生分行	新台幣 36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7,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華南銀行民生分行	新台幣 55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1 億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美金 1,500 萬元整	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彰化銀行民生分行	新台幣 4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1 億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新台幣 35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4,5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美金 500 萬元整	預購預售外匯額度(以避險為目的)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台幣 23 億 5,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2,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新台幣 20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1,000 萬元整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避險)
	新台幣 5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玉山銀行	新台幣 15 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 4,000 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新台幣 60 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凱基商業銀行	新台幣27億5,000萬元整	中期綜合額度
台北富邦銀行	新台幣30億元整	綜合額度
	新台幣30億元整	中期放款額度(與綜合額度合計不超過新台幣30億元整)
	美金2,000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美金500萬元整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新台幣7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台新銀行	新台幣30億元整	綜合額度
	美金3,000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新台幣30億元整	中期放款(與綜合額度共用新台幣30億元整)
	新台幣15億元整	外匯交割風險額度
	新台幣70億元整	金融交易綜合額度
	新台幣90億元整	免保商業本票承銷額度(含FRCP額度新台幣20億元整)
上海商業銀行	美金3,000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新台幣30億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
	新台幣1億元整	中期進口融資額度
	新台幣1億元整	中期履約保證額度
	新台幣15億元整	中期放款額度
	美金5,000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
	新台幣1億元整	金融交易額度
	新台幣120億元整	發行免保證商業本票額度
元大商業銀行	新台幣20億元整	短期放款額度
	美金5,000萬元整	進口融資額度
	美金5,000萬元整	出口押匯額度(以上3項額度合計不超過新台幣20億元整)
	美金3,000萬元整	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新台幣7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美金9,000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1億2,000萬元整)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美金 1,0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000 萬元整)
美商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5,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6,000萬元整)
日商瑞穗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1 億元整 美金 2,000 萬元整 新台幣 30 億元整 新台幣 15 億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3 年期永續連結貸款額度 中期綜合授信額度
日商三菱日聯銀行	美金 2 億 5,000 萬元整 新台幣 60 億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 中期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及南亞共用)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及重工共用上限美金 500 萬元整)
日商三井住友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2 億元整 新台幣 23 億 5,0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及麥電共用上限美金 4 億元整；包含外匯交易額度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中期融資額度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	美金 6,000 萬元整 美金 1,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6,0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500 萬元整)
英商渣打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3 億 6,000 萬元整	短期借款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3 億 6,000 萬元整)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	美金 6,000 萬元整 美金 4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 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新加坡商新加坡華僑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美金 1,000 萬元整	綜合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外匯避險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上限美金 1,000 萬元整)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 5 億元整	左列兩項為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南電及南亞科共用上限為美金5億元整)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	美金 1 億元整	
星展(台灣)商業銀行	美金 1,000 萬元整 美金 2,500 萬元整	短期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南電及南亞科共用上限美金1,000萬元整，做為避險用途) 長期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南電及南亞科共用上限美金2,500萬元整，做為避險用途)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短期借款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及南亞共用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美商美國銀行	美金 2 億元整 美金 5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重工及台塑河靜(開曼)共用上限美金 2 億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
西班牙商西班牙對外銀行	美金 3 億 5,000 萬元整 美金 300 萬元整	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重工及麥電共用；重工額度最高限額為美金 4,000 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及塑化共用)

金融機構名稱	融資額度	備註
法商東方匯理銀行	美金3億元整	短期綜合授信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南亞科、重工、南電及福懋科共用上限美金3億元整)
	美金3億元整	開狀保證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南亞科、塑化及重工共用上限美金3億元整)
	美金6,000萬元整	外匯暨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額度(本公司與台塑、南亞、塑化、南亞科、南亞(香港)及南電共用上限美金6,000萬元整)
大陸商交通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1億元整	短期週轉金額度
大陸商中國銀行台北分行	美金2億元整	綜合額度
永豐商業銀行	新台幣7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大中票券	新台幣2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國際票券	新台幣20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萬通票券	新台幣6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兆豐票券	新台幣20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中華票券	新台幣15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台灣票券	新台幣50億元整	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說明：一、有關本期與前期融資額度差異數請參閱短期融資額度比較表（詳如附件九，第43頁）。

二、本案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上述金融機構簽訂銀行業務往來總約定書、借款合約書、本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合約、ISDA（國際交換交易及衍生性商品協議）及其他相關文件。

三、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由：為經營管理需要，擬改聘宜蘭及龍德分公司經理人，請公決案。

說明：本公司宜蘭及龍德分公司經理人黃金福因聘期屆滿，擬自即日起解任並改聘資深副總經理莊宏銘兼任，謹檢附學經歷簡表(詳如附件十，第 44 頁)，是否可行？敬請　公決。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

主席：洪福源

紀錄：劉佳儒